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融政办发〔2019〕102号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融水苗族自治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 综合整治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进一步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根据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水规计〔2019〕277号）文件精神，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成立融水苗族自治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马 空 县人民政府县长
副组长：韦转福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贲卫刚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秦榕嘉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唐兰珍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韦树生 县财政局局长
黄开龙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廖春生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覃海珍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蒋劲华 县水利局局长
欧海平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耀华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县农业农村
（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务副主任
周卫军 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局长
韦 冲 县扶贫办主任
王志明 县林业局局长
银杰显 县水利局副局长
黄春燕 融水镇人民政府镇长

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申报、资金筹措、项目实施、组织协调、工程管理等具体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水利局，办公室主任：蒋劲华（兼），副主任：银杰显（兼），工作人员从相关部门抽调。办公室负责做好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联系电话：5121066。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1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19日印发
